

## 绍兴文理学院政府采购合同

需方(甲): 绍兴文理学院  
收货地址: 绍兴市环城西路508号 邮编: 312000  
联系电话: 13735270560 传真: / 联系人:       
供方(乙): 杭州华盼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HT2024050033 标文编号: 1349 签订时间: 2024年06月03日



### 一、货物概况及订购产品:

- 1、货物名称:
- 2、货物数量:
- 3、货物质量:
- 4、订购产品如下:

标号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规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349	光电技术创新综合实验平台	麦思威	MW4A02A	74600.00	7.00	522200.00
1349	物理光学综合实验	大恒光电	GCS-POZH	51000.00	7.00	357000.00
1349	应用光学综合实验	大恒光电	GCS-CSCL	63500.00	6.00	381000.00
1349	光信息与光通信综合实验系统	麦思威	MW4C07B	62500.00	7.00	437500.00
1349	光电检测实验系统	中教金源	CEL-PEAM-D8	285000.00	1.00	285000.00
1349	光纤连接器生产实训系统	麦思威	MW4F14A	96000.00	1.00	96000.00
1349	光纤连接器测试实训系统	麦思威	MW4F14B	43000.00	1.00	43000.00
1349	光纤阵列制作实训系统	麦思威	MW4F15A	95500.00	1.00	95500.00
1349	光纤阵列测试实训系统	麦思威	MW4F15B	64000.00	1.00	64000.00
1349	电光声光磁光效应综合实验系统	麦思威	MW4C08A	55500.00	6.00	333000.00
1349	光电创新竞赛训练	纽比特	Solar-500	94500.00	1.00	94500.00

价款合计(大写): 贰佰柒拾万捌仟柒佰元整      价款合计(小写):



¥2708700.00

注：产品的规格型号详见标书或技术协议书。

二、价款结算方式、期限和履约保证金支付：本合同签定前乙方先支付甲方合同价款总额 1 % 的履约保证金（5万元以上不高于 1%），即¥ 27087 元，货到安装验收合格后（15 天内，期间乙方必须开具发票给甲方）按合同额 100% 付款，即¥ 2708700 元。正常运行 1 年无质量问题后，返还履约保证金；有质量问题延期退还履约保证金或有权扣除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

三、交（提）货方式、地点：合同签定后 30 日内送货到绍兴文理学院指定地点 绍兴文理学院南山校区 6 号楼（具体地点）。

四、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期限：原包装拆封按招标要求甲方组织验收，收到货物（30 天）内提出异议，货物安装后验收不合格，则付款期限顺延。

五、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按投标文件承诺 5 年免费上门维修，响应时间 2 小时，终身服务。

六、违约责任：

1、货物、产品质量、规格型号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退回调换，损失由乙方负责。

2、乙方逾期供货的，每逾期一日承担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二 的违约金，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款的 20%；延期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且甲方有权将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或合同价款中扣除。

3、甲方收到货后，应在 60 个工作日内对安装完成的设备进行验收，货物安装后验收合格，在 15 天内付款（期间乙方必须开具发票给甲方）；甲方延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承担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二 的违约金。

七、符合招标要求的合同签订盖章后，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如需要修改或终止，应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签订修改或终止合同协议书。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拒签不符合招标要求的合同。

八、免税进口产品在未到货验收之前，由乙方负责对外开具信用证、预付定金。

九、解决争议事宜约定：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组成部分：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

- 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4、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5、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u>绍兴文理学院</u>	单位名称（公章）： <u>杭州翰昂科技有限公司</u>
单位地址： <u>绍兴市环城西路 508 号</u>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或经办人（签字）： <u>虞东</u>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u>钱双</u>
电话（传真）： <u>0576-8522342</u>	电话（传真）： <u>13957105090</u>
	开户银行： <u>杭州银行滨江支行</u>
	账号： <u>3301040160014137395</u>
签订时间：2024 年 <u>6</u> 月 <u>3</u> 日	签订时间：2024 年 <u>6</u> 月 <u>3</u> 日

